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三期改扩建项目涉铁工程施工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GC-2025-108

1. 招标条件

本建设项目三亚凤凰国际机场三期改扩建项目涉铁工程由海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关于批复三亚凤凰国际机场三期改扩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琼发改审批函（2023）721号）批准建设，建设单位（项目业主）为海南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比例为100%，资金已落实，施工图设计文件完备，招标人为广州安茂铁路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本次招标项目已具备法定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意向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建设地点：海南省三亚市

（一）建设规模：

1、航站楼出口匝道与西环高铁并行。

项目航站楼进出口匝道为本项目的重要组成部分，其中出口匝道高架桥位于三亚凤凰机场新建3号航站楼前，连接凤凰机场3号航站楼车道边和鹿城大道。桥梁上部结构采用（19.5+32.5+19）m连续钢箱梁+（3X18）m连续现浇箱梁。高架桥道路主线设计等级为城市次干路，匝道为城市支路，由1条主线（A线航站楼车道边）和2条出口匝道（B线出口匝道和A线出口匝道）组成。主线A线入口为单向2车道，航站楼车道边为单向6车道，带中央人行站台，人行站台外侧4车道，内侧2车道；B线出口匝道为单向2车道，A线出口为单向1车道和1条应急车道。涉铁方案设计文件研究范围为A匝道与西环高铁并行的AK0+520-AK0+711段道路的建设，对应铁路里程K335+956-K336+076。其中AK0+520-AK0+646.2段为桥梁段，AK0+646.2-AK0+711.971为路基段，涉铁段总设计里程为191m。

2、航站楼至停车楼人行通道利用西环高铁既有通道下穿航站楼至停车楼。

人行通道起于航站楼换乘中心二楼，设置桁架桥跨过鹿城大道，在西环高铁涵洞前设人行扶梯落地，利用西环高铁既有K335+937.4涵洞下穿铁路路基，后在北侧设置风雨廊连接停车楼，其中涉铁段人行通道范围为J轴至A轴，包括铁路涵洞南侧人行扶梯、楼梯、邗轴处桩基础、涵洞铺装、及铁路涵洞北侧的风雨廊，段落全长约96.75m。

3、电力顶管下穿西环高铁凤凰双线特大桥及凤凰机场左、右联络线单线特大桥。

凤凰机场电源线新建工程需新建 4 回电缆顶管由南至北依次穿越鹿城大道、西环高铁及输油管道，拟采用孔径 0.8m 的顶管，于西环高铁从双线特大桥的 56#墩与 57#台之间（凤凰机场左、右联络线单线特大桥 53#墩与 54#台之间）顶管下穿，电力顶管下穿对应铁路桩号 K335+677。下穿点平面距 56#桥墩围墙最短距离约 13.65 米，距 57#台锥坡坡脚用墙约 6.6 米，桥位处顶管深约 6 米，孔径 0.8 米，下穿高铁段长约 34m，总长约 134 米。始发井距铁路桥边缘投影距离 34m，接收井距铁路桥边缘投影距离 66m，本顶管工程（含工作井）整体按涉铁工程考虑。

具体以通过审查的施工图为准。

（二）主要技术标准：高架桥道路主线设计等级为城市次干路，匝道为城市支路，由 1 条主线（A 线航站楼车道边）和 2 条出口匝道（B 线出口匝道和 A 线出口匝道）组成。

（三）工程投资及工期

1. 工程总投资为 291988 万元，建设资金为企业自筹，比例为 100%，其中涉铁部分金额为 3224.865906 万元，该项目施工招标最高投标限价为 2295.638424 万元。

2. 项目建设周期为：180 日历天。

2.2 招标范围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三期改扩建项目涉铁工程全部施工内容，主要包括出口匝道与西环高铁并行段、人行通道下穿西环高铁道路和电力顶管工程及为完成本工程所采取的一切施工措施。具体以审核通过的施工图为准。

标段划分：1 个标段。

2.3. 工程施工重难点工程

本工程重点控制工程为项目航站楼进出口匝道。本两联桥分别采用现浇施工工艺与钢梁吊装施工工艺，其中第五联 3×18m 现浇梁平行于铁路进行浇筑施工，第四联钢箱梁在工厂预制后运至现场进行吊装。施工前，施工单位应制定安全生产措施，施工组织方案应征得铁路有关部门的同意，以减少施工对铁路运营的干扰，确保桥梁施工期间铁路运营的安全。

海南西环高铁属于高速铁路。根据《国家铁路局关于印发〈铁路营业线施工安全管理办法〉的通知》（国铁运输监〔2021〕31 号）、《国铁集团关于印发〈国铁集团铁路营业线施工管理办法〉的通知》（铁调〔2021〕160 号）、《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发布〈广州局集团公司铁路营业线施工管理细则〉的通知》（广铁施工发〔2021〕100 号），该项目属于高速铁路营业线Ⅲ级施工。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独立法人，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施工企业资质和安全生产许可证等，并在资质、业绩、人员、财务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

资格要求如下：

(1) 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同时具备以下①、②资质：①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或以上资质。②铁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或以上资质。

(2) 业绩要求：近五年（2020 年 11 月-2025 年 11 月）内完成过市政道路工程或类似工程项目至少 1 项，同时具备铁路营业线施工业绩至少 1 项或其他可以确保营业线施工安全的条件。业绩证明材料需附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和验收报告，或其它可以用于证明业绩的复印件资料。

(3) 项目经理：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及以上或铁路工程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工程师中级及以上职称，10 年及以上市政公用工程或 10 年及以上铁路工程等类似工程项目管理工作经历，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具有 3 年及以上铁路营业线施工管理经验；自 2022 年 11 月至 2025 年 11 月（递交投标文件之日起前 3 年内）不曾有人民法院判决、裁定生效的行贿犯罪记录；未在其他在建工程项目任职或虽在其他项目任职，但能够提供现任职建设单位（项目业主）的同意调离文件，且与投标人具有有效的劳动合同和社保关系（提供劳动合同关键页和由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投标截止时间前近一年内连续 6 个月的社保证明）。

(4) 技术负责人：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或铁路工程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10 年及以上市政公用工程或 10 年及以上铁路工程等类似工程项目管理工作经历，从事市政公用工程或铁路工程项目技术工作 5 年及以上；具有 3 年及以上铁路营业线施工管理经验；未处在不良行为公布期限内；未在其他在建工程项目任职或虽在其他项目任职，但能够提供现任职建设单位（项目业主）的同意调离文件，且与投标人具有有效的劳动合同和社保关系（提供劳动合同关键页和由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投标截止时间前近一年内连续 6 个月的社保证明）。

(5) 财务要求：①提供 2022 年~2024 年（近 3 年）会计师事务所财务报表。②投标人用于申请标段的营运资金（包括适当凭证的现金资源、银行贷款和信贷额度）不应小于 200 万元。③在 2022 年~2024 年（近 3 年）中平均营业收入不应小于 2000 万元。

3.2 各投标人可就上述标段中的 1 个标段进行投标。

3.3 投标人未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投标人未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投标人未被列入铁路工程建设失信行为“黑名单”；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委派的项目经理在 2022 年 11 月至 2025 年 11 月（递交投标文件之日前 3 年）内不曾有行贿犯罪记录。

其他信誉要求：未被取消或暂停投标资格、未在国铁集团或铁道行业建设主管部门通报的停标处罚期内；未在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通报的停标处罚期内；不存在最近一期国铁集团施工企业信用评价为 C 级且在整改期内的情形；投标人在近三年没有与骗取合同有关的犯罪或严重违法行为而引起的诉讼和仲裁；投标人不存在近三年曾在任何合同中违约或被逐或因自身原因而使合同被解除。

3.4 本标段接受联合体投标申请。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请投标人于 2025 年 11 月 7 日 9 时 00 分至 2025 年 11 月 11 日 16 时 00 分（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电子招标文件。下载电子招标文件需要说明的有关事宜具体为：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进行单位相关信息录入登记，登记成功并经确认后，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招标文件等资料。投标人在购买招标文件前应先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及电子签章，办理详情参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站（建设工程新交易系统）（<http://www.gzggzy.cn>）服务指南栏目。

4.2 本次项目为电子招标，免收标书费，实行网上信息登记及招标文件下载。

4.3 本次招标文件获取仅采用网上形式，不采用现场发售、邮购等方式进行。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提交的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25 日 09 时 00 分至 2025 年 12 月 2 日 10 时 00 分，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5 年 12 月 2 日 10 时 00 分，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5.2 逾期提交的或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5.3 纸质投标保函原件和含电子投标文件的 U 盘等资料采用现场递交方式，递交时间 2025 年 12 月 2 日 9 时至 2025 年 12 月 2 日 10 时，递交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电子投标文件等资料，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采取国内公开招标方式，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国铁采购平台发布；招标公告或公示信息的澄清、改正、补充或调整等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广州安茂铁路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中山一路23号天兴大厦23楼

邮 编：510080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 系 人：张工

电 话：020-61331090

传 真：020-61325907



招标代理机构：广州广铁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中山一路125号

联 系 人：罗工

电 话：020-61328742

邮箱：jsgc@gt-bidding.com



2025年11月5日